（上接B131版）

北京国际人力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3年4月25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9,084.8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FESCO数字一体化建设项目	运营管理	无	79,834.85	79,111.42	79,111.42	0.00	0.00	-79,111.42	0.00	2027-06-3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补流还贷	无	79,834.84	79,084.84	79,084.84	0.00	79,084.84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59,669.69	158,196.26	158,196.26	0.00	79,084.84	-79,111.42	49.99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中"（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59,669.69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1,473.43万元后,实际可投入募投项目的资金净额为158,196.26万元。

证券代码:600861 证券简称:北京人力 公告编号:临2026-008号

北京国际人力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本情况

投资金额	不超过34.80亿元
投资种类	购买银行等金融机构低风险、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保本金融产品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

北京国际人力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及子公司拟购买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保本金融产品,但不排除该投资受宏观经济、政策因素、市场利率变动等风险影响,可能导致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及预期。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主营业务发展,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等金融机构低风险、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保本金融产品,以增加现金资产收益。

（二）投资金额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4.80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保本金融产品投资,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用于购买保本金融产品的资金为闲置自有资金。

（四）投资方式

为有效控制风险,拟投资银行等金融机构低风险、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保本金融产品。

（五）投资期限

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二、审议程序

2026年4月23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12个月止,投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4.80亿元,前述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有效期和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及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选择投资风险低、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保本金融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用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发行机构。

2.公司财务管理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财务管理部将建立台账对保本金融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公司独立董事、审计与风险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保证运营资金需求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整体收益,从而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特此公告。

北京国际人力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0861 证券简称:北京人力 编号:临2026-012号

北京国际人力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A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1.0333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北京国际人力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

● 公司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5年度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169,842,477.89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455,939,697.29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5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1.0333元（含税）。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566,112,718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584,964,271.51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50.00%。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未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说明

公司本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为正值,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未触及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具体指标如下: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584,964,271.51	395,712,789.88	273,998,555.51
回购注销总额（元）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69,842,477.89	791,404,762.84	547,982,163.28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1,455,939,697.2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254,675,616.9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836,409,801.3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254,675,616.9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150.01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经营情况及投资者回报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及现金流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与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国际人力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0861 证券简称:北京人力 公告编号:临2026-014号

北京国际人力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5月19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5月19日 10点0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广渠路18号院世东国际大厦B座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19日

至2026年5月1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3	《关于现任非独立董事2025年度考核结果的议案》	√
4	《关于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

除审议上述议案之外,公司独立董事将向股东会作2025年度述职报告。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在上海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人力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披露的《北京人力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07号）。本次股东会资料将于本次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3、4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及时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即"一键通"）,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861	北京人力	2026/5/12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凡符合本次会议出席资格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于2026年5月13日上午9:30---11:30时,下午2:00---5:00时,在北京市朝阳区广渠路18号院世东国际大厦B座办理参加股东会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人亲笔签发的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六、其他事项

1、会期半天

2、出席会议股东食宿和交通费自理

3、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10-67771218

传真:010-67772788

特此公告。

北京国际人力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京国际人力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5月1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3	《关于现任非独立董事2025年度考核结果的议案》			
4	《关于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861 证券简称:北京人力 编号:临2026-013号

北京国际人力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25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国际人力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北京城乡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城乡"、"公司"）于2023年完成重大资产重组,现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2025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如下:

一、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2022年4月27日,经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通过（1）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取得北京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国管"）接受划转获得的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外企""标的资产"）86%股权;（2）发行股份购买天津融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津融衡"）、北京创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创投"）以及北京京国发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京国发"）分别持有的北京外企8.8125%、4.00%和1.1875%的股权;并（3）向北京国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2022年7月2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北京城乡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向北京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590号）。

公司已于2023年4月完成标的资产北京外企的交割过户工作,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募集配套资金的新增股份登记工作。

二、业绩承诺情况

2022年4月和2022年6月,公司与北京国管、天津融衡、北创投和京国发先后签订了《北京城乡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天津融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创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北京京国发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关于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之盈利承诺补偿协议》和《北京城乡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天津融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创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北京京国发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关于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之盈利承诺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盈利承诺补偿协议》和补充协议"）,北京国管、天津融衡、北创投和京国发就标的资产北京外企对应的业绩承诺指标做出以下约定:

（一）业绩承诺期限:

本次交易业绩承诺期限为三年:2023年、2024年及2025年。

（二）业绩承诺指标:

1、北京外企在业绩承诺期间实现的归母净利润额分别不低于: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承诺归母净利润	51,888.92	59,393.65	66,217.91

2、北京外企在业绩承诺期间实现的扣非归母净利润额分别不低于: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承诺扣非归母净利润	48,779.42	56,284.15	63,108.41

（三）盈利承诺补偿:

1、盈利承诺补偿安排如下:

（1）如在业绩承诺期内每个会计年度末,标的公司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归母净利润数低于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归母净利润数的,则上市公司应在专项审计报告披露后的10个交易日内,依据下述公式计算并确定乙方应补偿的金额,并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当期应补偿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归母净利润数 – 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归母净利润数）÷ 业绩承诺期内各年累积承诺归母净利润总和 × 标的股权交易作价 – 累积已补偿金额。

在上述公式中:

"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归母净利润数"为标的公司在业绩承诺期内截至当期期末承诺归母净利润数的累计值;

"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归母净利润数"为标的公司在业绩承诺期内截至当期期末实际实现归母净利润数的累计值;

"业绩承诺期内各年累积承诺归母净利润总和"为标的公司在业绩承诺期内的承诺归母净利润的合计值。

为免疑义,"当期应补偿金额"小于零时,按零取值,即已经补偿的金额不冲回;"累积已补偿金额"为乙方作出的股份及现金补偿金额之和。

（2）如在业绩承诺期内每个会计年度末,标的公司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扣非归母净利润数低于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扣非归母净利润数的,则上市公司应在专项审计报告披露后的10个交易日内,依据下述公式计算并确定乙方应补偿的金额,并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当期应补偿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扣非归母净利润数 – 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扣非归母净利润数）÷ 业绩承诺期内各年累积承诺扣非归母净利润总和 × 标的股权交易作价 – 累积已补偿金额。

在上述公式中:

"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扣非归母净利润数" 为标的公司在业绩承诺期内截至当期期末承诺扣非归母净利润数的累计值;

"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扣非归母净利润数" 为标的公司在业绩承诺期内截至当期期末实际实现扣非归母净利润数的累计值;

"业绩承诺期内各年累积承诺扣非归母净利润总和"为标的公司在业绩承诺期内的承诺扣非归母净利润的合计值。

为免疑义,"当期应补偿金额"小于零时,按零取值,即已经补偿的金额不冲回;"累积已补偿金额"为乙方作出的股份及现金补偿金额之和。

（3）如在业绩承诺期内每个会计年度末,标的公司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归母净利润数低于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归母净利润数,且标的公司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扣非归母净利润数低于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扣非归母净利润数的,则乙方业绩承诺当期所需补偿金额按照本条上述（1）和（2）分别计算得出的较高值予以确定。

2、如补偿义务人根据上述第1条约定需向上市公司支付补偿,则补偿义务人应优先以因本次交易取得的尚未出售的股份补偿（但如监管部门对补偿形式有要求的,应遵守监管部门的要求）,尚未出售的股份不足补偿的,差额部分应以现金补偿。具体补偿方式如下:

（1）如果补偿义务人以本次交易取得的尚未出售的股份进行补偿: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量=当期应补偿金额 ÷ 目标股份发行价格。

（2）如果补偿义务人以本次交易取得的尚未出售的股份不足补偿的,应以相应的现金予以补足:当期应补偿现金金额=（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量 – 当期已补偿股份数量）× 目标股份发行价格。为免疑义,计算本条所述补偿股份的数量时,不考虑下述第（3）条所述转股或送股的影响。

（3）北京城乡在业绩承诺期内实施转增或送股等情形的,则补偿股份数量作相应调整: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量（调整后）=当期应补偿股份数（调整前）×（1+转增或送股比例）。

（4）补偿义务人向北京城乡支付的股份补偿及/或现金补偿不超过标的股权的交易作价。

3、在业绩承诺期届满后三个月内,北京城乡应聘请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股权出具减值测试报告。如标的股权期末减值额>（业绩承诺期已补偿股份总数 × 目标股份发行价格+已补偿现金金额）,则补偿义务人应在减值测试报告出具后90日内对北京城乡另行补偿。补偿时,补偿义务人应首先选择以因本次交易取得的尚未出售的股份进行补偿,股份不足补偿的以现金补偿。其中,期末减值应补偿金额=标的股权期末减值额 – 业绩承诺期累积已补偿金额,补偿义务人另需补偿的股份数量=期末减值应补偿金额/目标股份发行价格。

在计算上述期末减值额时,需排除业绩承诺期内北京城乡对标的公司进行增资、减资、接受赠予以及标的公司对北京城乡利润分配的影响;如北京城乡在业绩承诺期内实施转增或送股等情形的,则补偿义务人另需补偿的股份数量作相应调整:补偿义务人另需补偿的股份数量（调整后）=补偿义务人另需补偿的股份数量（调整前）×（1+转增或送股比例）。

4、上述应补偿股份数的计算结果存在不足1股部分的,则向上取整以1股计算。

5、若补偿义务人须按照《盈利承诺补偿协议》及补充协议约定向上市公司进行股份补偿的,上市公司应在相关中介机构出具专项报告/减值测试报告后30日内召开董事会并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审议关于股份回购并注销的方案,上市公司届时应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述议案后回购该等应补偿股份,并尽快履行通知债权人等法律、法规关于减少注册资本的相关程序。

若补偿义务人须进一步向上市公司进行现金补偿的,上市公司应在相关中介机构出具专项报告/减值测试报告后45日内书面通知补偿义务人,补偿义务人应在收到上市公司书面通知之日起30日内将相应的补偿现金支付至上市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

6、补偿义务人按照《盈利承诺补偿协议》及补充协议约定应向上市公司补偿的股份数由上市公司以1元总价回购并注销。若上述补偿股份回购并注销事宜未获得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或因未获得上市公司相关债权人认可等原因而无法实施的,或因补偿义务人所持股份因被冻结、被强制执行或因其他原因被限制转让或不能转让的,或因其他原因导致补偿义务人不能以股份进行补偿的,补偿义务人应采用现金补偿方式完成足额补偿。

自补偿义务人应补偿股份数量确定之日起至该等股份注销前或以现金形式替代该等股份进行补偿前,补偿义务人承诺放弃该等股份所对应的表决权及获得应补偿股份数量确定之日起至该等股份注销前或以现金形式替代该等股份进行补偿前对应股利分配的权利。

7、在业绩承诺期内涉及补偿义务人的应补偿金额及减值测试报告出具后应另行补偿的金额,由北京国管、天津融衡、北创投、京国发按照86.00%、8.8125%、4.00%、1.1875%的比例分担,并各自分别向北京城乡实施股份补偿或现金补偿。补偿义务人各主体均独立、非连带地履行《盈利承诺补偿协议》及补充协议约定之补偿义务。在任何情况下,补偿义务人各主体补偿的股份数不超过其各自在本次发行中取得上市公司股份的数量（包括因上市公司在业绩承诺期内实施转增或送股而相应增加的股份数）。

8、补偿义务人保证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股份优先用于履行业绩补偿承诺,不通过质押股份等方式逃废补偿义务;未来质押对价股份时,将书面告知质权人根据业绩补偿协议上述股份具有潜在业绩承诺补偿义务情况,并在质押协议中就相关股份用于支付业绩补偿事项等与质权人作出明确约定。

三、业绩承诺实现情况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2025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信会师报字[2026]第ZG11203号）及公司出具的《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25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北京外企2025年度业绩完成情况如下:

（一）归母净利润

2025年,北京外企实现的归母净利润为97,911.27万元,较承诺的2025年归母净利润高31,693.36万元,业绩承诺实现率为147.86%。

2023-2025年度,北京外企累计实现的归母净利润为267,634.35万元,较 2023-2025年度累计承诺的归母净利润高90,133.87万元,累计业绩承诺实现率为150.78%。

（二）扣非归母净利润

2025年,北京外企实现的扣非归母净利润为63,999.95万元,较承诺的2025年扣非归母净利润高891.54万元,业绩承诺实现率为101.41%。

2023-2025年度,北京外企累计实现的扣非归母净利润为170,545.85万元,较2023-2025年度累计承诺的扣非归母净利润高2,373.87万元,累计业绩承诺实现率为101.41%。

综上所述,北京外企2025年度业绩承诺指标已完成,2025年度盈利承诺补偿义务人北京国管、天津融衡、北创投及京国发无需向公司进行补偿。

四、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次交易业绩承诺期届满,北京国管、天津融衡、北创投、京国发对北京外企2025年度的业绩承诺已完成,不存在需要业绩补偿的情形;且本次交易业绩承诺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北京国管、天津融衡、北创投、京国发无需另付补偿款。

特此公告。

北京国际人力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0861 证券简称:北京人力 公告编号:临2026-015号

北京国际人力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7日(星期四)下午15:00-17: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和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4月27日(星期一)至5月6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fesco.ir@fesco.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北京国际人力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25日披露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年度、2026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5月7日下午15:00-17:00举行2025年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视频结合网络互动的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年度、2026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7日（星期四）下午15: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和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总经理:郝杰先生

独立董事:张成福先生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丁峰先生

董事会秘书:孙康先生

（如遇特殊情况,出席人员可能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5月7日（星期四）下午15: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4月27日（星期一）至5月6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fesco.ir@fesco.co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10-67771218

邮箱:fesco.ir@fesco.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北京国际人力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0861 证券简称:北京人力 编号:临2026-009号

北京国际人力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北京国际人力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为此类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也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李彦（Ian Lee）对上述议案回避表决。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符合公司正常经营活动所需,遵循了市场公允定价原则,未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因此对关联方产生依赖,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预计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Adecco Group AG及其控股子公司	101.50	53.91	/
	首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46.41	49.97	/
	北京外企新感觉企业管理培训有限公司	7.86	7.28	/
	小计	155.77	111.16	–
向关联人收取特许权使用费	Adecco Group AG及其控股子公司	385.83	325.62	/
向关联人支付特许权使用费	Adecco Group AG及其控股子公司	1,286.61	3,256.34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首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1.54	0.00	/
	北京外企新感觉企业管理培训有限公司	188.74	202.98	/
	Adecco Group AG及其控股子公司	385.99	378.38	/
	小计	576.27	581.36	–
向关联方承租办公场所	首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2,687.72	2,687.72	/
	Adecco Group AG及其控股子公司	588.29	582.42	/
	小计	3,276.01	3,270.14	–
合计	/	5,680.49	7,544.62	–

（三）202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支付特许权使用费	Adecco Group AG	3,662.14	100.00	900.75	3,256.34	100.00	不适用
合计	/	3,662.14	/	900.75	3,256.34	/	–

二、关联人介绍与关联关系

企业名称:Adecco Group AG

企业性质:股份公司

注册地:Bellerivestrasse 30,8008 Zürich Switzerland

负责人:Denis Machuel(Chief Executive Officer)

经营范围:人力资源解决方案、灵活用工、外包、招聘及猎头业务、培训、咨询、人才服务

财务数据:2025年期末总资产为117.56亿欧元,归母净资产为33.86亿欧元;2025年度营业收入为230.82亿欧元,归母净利润为2.95亿欧元。

关联关系:公司董事李彦（Ian Lee）先生担任Adecco Group AG执行委员会委员。

根据公司与Adecco Group AG以往的商业往来情况,其能够遵守与公司的各项合同约定,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向上述关联方支付特许权使用费,严格按照价格公允的原则,参照市场价格水平、行业惯例及商业合理性,公平协商确定交易价格,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6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交易价格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会因上述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特此公告。

北京国际人力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0861 证券简称:北京人力 公告编号:临2026-007号

北京国际人力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国际人力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1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4月23日在公司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名,实到董事8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国际人力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北京国际人力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一谔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如下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会议审议通过《北京人力2025年年度报告》及《北京人力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并同意授权董事长在《北京人力2025年年度报告》上签字确认。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人力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一致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审议《关于〈公司2025可持续发展(ESG)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会议审议通过《北京人力2025可持续发展（ESG）报告》及《北京人力2025可持续发展（ESG）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人力2025可持续发展（ESG）报告》及《北京人力2025可持续发展（ESG）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一致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审议《关于〈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会议审议通过《北京人力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并同意授权董事长在《北京人力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上签字确认。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人力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一致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四、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会议审议通过《北京人力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会议审议通过《北京人力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人力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听取。

六、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会议审议通过《北京人力2025年度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履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人力2025年度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履职报告》。

七、听取《关于〈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会议听取了《北京人力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八、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评估意见〉的议案》

会议审议通过《北京人力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评估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人力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评估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听取《关于〈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会议听取了《北京人力关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人力关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十、审议《关于重大资产重组2025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议案》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重大资产重组2025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人力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25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临2026-013号）。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关于〈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置入资产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资产减值测试情况报告〉的议案》

会议审议通过《北京人力重大资产重组置入资产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减值测试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会议审议通过《北京人力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并同意授权董事长在《北京人力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上签字确认。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人力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一致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十三、审议《关于2025年度财务决算及2026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财务决算及2026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一致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十四、审议《关于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人力关于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12号）。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五、审议《关于现任非独立董事2025年度考核结果的议案》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现任非独立董事2025年度考核结果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公司董事长王一谔先生、董事郝杰先生以及董事曾兆武先生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一致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六、审议《关于现任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考核结果的议案》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现任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考核结果的议案》。

公司董事郝杰先生以及董事曾兆武先生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一致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十七、审议《关于拟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1、同意提请股东会审议《关于拟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保险费用不超过50万元/年与保险赔偿限额不超过1亿元;

2、同意提请股东会在上述责任险方案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购买责任险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在限额内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用、相关责任人员及其他保险条款;确定保险公司;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公司全体董事回避本议案的表决,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全体委员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并直接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八、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会议审议通过《北京人力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人力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临2026-010号）。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一致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十九、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12个月止,投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50亿元,前述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有效期和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根据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及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调整现金管理产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人力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11号）。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12个月止,投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4.80亿元,前述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有效期和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人力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08号）。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一、审议《关于〈公司2026年工作任务书〉的议案》

会议审议通过《北京人力2026年工作任务书》。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一致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十二、审议《关于〈公司2026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三、审议《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董事李彦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人力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09号）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一致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十四、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及2026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会议审议通过《北京人力2025年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及2026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一致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十五、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落实情况及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会议审议通过《北京人力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落实情况及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人力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落实情况及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六、审议《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会议审议同意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5月19日召集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人力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26-014号）。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北京国际人力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0861 证券简称:北京人力 公告编号:临2026-011号

北京国际人力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以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余额。

● 投资金额:北京国际人力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50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独立财务顾问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 特别风险提示:现金管理涉及的投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由于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依旧存在该项投资受到市场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因素影响的可能。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二）投资金额及期限

根据公司当前的资金使用状况、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和流动性管理需要,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50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普通股,取得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96,696,897.6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14,734,307.92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581,962,589.68元。截至2023年4月25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发行名称	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4月25日		
募集资金总额	159,669.69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58,196.26万元		
超募资金总额	√不适用 □适用,______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FESCO数字一体化建设项目	0.00	2027年6月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00.00	不适用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是 √否		

（四）投资方式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协定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且该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五）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单位协定存款	81,745.01	81,745.01	344.27	0.00
2	单位协定存款	48.88	0.00	0.00	48.88
3	其他:通知存款	82,040.40	0.00	0.00	82,040.40
合计				344.27	82,089.28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万元）					82,089.28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1.23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70.17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85,00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82,089.28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2,910.72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50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前述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和有效期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现金管理涉及的投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由于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依旧存在该项投资受到市场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因素影响的可能。因此,本着维护股东利益的原则,公司将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进行严格把关,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二）风险控制措施

1.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投资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的风险因素,将对其进行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购买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定期对所有投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报告。

4.公司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进度的情况下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一定的收益,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建设,亦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中介机构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北京国际人力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